

证券代码：002271

证券简称：东方雨虹

公告编号：2024-079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方雨虹”）于近日收到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金公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更换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》。中金公司为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，李吉喆先生和谢晶欣先生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法定持续督导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。截至目前，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，中金公司继续履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持续督导职责。

鉴于李吉喆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，为不影响持续督导工作的正常进行，中金公司决定委派贺君女士接替李吉喆先生的工作继续履行对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职责。

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，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贺君女士（简历附后）和谢晶欣先生。

公司董事会对李吉喆先生在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东方雨虹防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16 日

附件：贺君女士简历

贺君女士，保荐代表人，现任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，硕士研究生，曾负责或参与惠同新材北交所 IPO 项目、中化能源主板 IPO 项目、东方雨虹非公开发行项目、中国银行优先股非公开发行项目、中国联通非公开发行项目、中国医药非公开发行项目等。